

我亲历长津湖之战

□ 顾志锦

今年是中国人民志愿军抗美援朝71周年,当前,正在热映的电影《长津湖》,不禁勾起我对那段战斗经历的回忆。电影展示的,正是志愿军第9兵团15万将士参加的第二次战役东线作战的情景。

1950年11月20日傍晚,我所在的9兵团26军77师机关,从吉林临江跨过鸭绿江。为了尽快到达战场,我们每晚行军都在80里以上。有一天,为了翻越一座大山,我们天黑时才到达山顶。下山时我大步跨进,开始觉得轻松省力,可过了一段时间,脚脖子肿了起来,而且越走越肿,痛得我忍不住直流眼泪。我咬紧牙关,坚持着快步前行,直到早上七八点钟才到达宿营地,走了125里路。行军7天后,粮食吃完了。当晚,每人只吃了三个土豆,继续坚持行军。刚进村住下,突然听到“哒哒哒”的机枪声和敌机从高空俯冲下来时隆隆的轰鸣声,大家都沉住气,把身子紧贴在墙边。敌机扫射一阵没有发现目标就飞走了。等我们整个兵团在长津湖地区集结完毕,把敌人装进“口袋”,敌人仍毫无察觉,傻乎乎地还在北进。这一战,成功蒙蔽并击溃了装备相当现代化的美军,被誉为“当代战

争史上的奇迹”。

11月17日晚,9兵团所属20军、27军发起反击,将美陆战一师、步7师等部队分割包围,并在柳潭里、新兴里等地进行围歼。美军晚间就地防守,白天利用空中和地面的火力优势夺路南逃。我们26军作为兵团预备队,于12月3日奉命南进围歼下碣隅里之敌。我清楚地记得,当天傍晚,我们从驻地出发,天天下雪,道路冰滑,在急行军中,我几次滑倒,又几次爬起,耳朵里只听到“快、快”和“跟上、跟上”的催促声和咯吱咯吱的迅速迈步声。走了100多里,天亮了,竟没有到达指定位置,致使突围之敌南窜古土里。军首长当即命令78师尾追逃敌,我们77师和76师则在黄草岭拦截。

黄草岭位于古土里南,真兴里北,为狼林山脉的主峰,海拔在1000米以上,大小山峰纵横绵亘,到处是悬崖峭壁,丛林密布,山峦交错,公路由峡谷中蜿蜒穿行,是南逃美军的必经之地。77师所属229团、230团、231团迅速进入阵地,师机关也靠前部署。尽管衣着单薄,粮弹奇缺,仍奋不顾身、英勇战斗。231团首先于12月9日配合友军在

高龙歼敌,尤其是该团4连2排的战士们充分利用敌坦克射击、观察的死角,隐蔽接敌,迅猛出手,炸毁敌坦克8辆,毙伤或俘敌32名,取得卓越成绩。前一阵子我在手机里看到,在播放《长津湖》预告片的同时,还介绍了抗美援朝幸存老兵周全弟,他就是231团的战士,在黄草岭阻截逃敌时,严重冻伤后被截肢的。

阻截战后,我与政治部的战友们一起登上黄草岭。在我到达黄草岭前的行军路上,不时摸到(黑夜行军,看不清)美军遗弃的冻尸,可见溃逃之敌何等狼狈!当我高高地站在黄草岭俯瞰被击毁在山坡上的敌坦克和侧翻在公路上的敌汽车,又是那么骄傲!我们的部队乘胜追击,逃敌惊恐地从海上败走。不久,号称联合国军的全部地面部队被打回到三八线以南。这次战役彻底扭转了朝鲜战局,我们胜利了!

(注:作者顾志锦系志愿军老战士,我市钟埭街道人。1950年2月参军,11月入朝参战,1952年5月回国。1988年被授予大校军衔,1989年退休,现居北京。)



平湖故乡
吴一峰 作

籍贯

□ 竹剑飞

上学后,填写各种信息表格,籍贯一栏怎么填写一直十分纠结、头疼,大人比我还纠结,外公外婆舅舅都帮着出主意。每每心事重重,仿佛决定我人生命运的时候到了,稍微出一点差错就彻底完蛋,就改变了我的一生,是一道难以逾越的坎。小小的心灵,我什么都不懂,不明白,问父母填写什么好,并且不断催促快点,像要完成某桩任务,好向老师及学校交差,也解脱自己。小伙伴们还在外面叫喊,催促我快点完成任务,一起跑出去玩耍。

我甚至说随便填个什么算了,没事的。口气很洒脱,什么都不在乎,似乎将要浪迹天涯,谁会问谁会计较籍贯这玩意。好像已经落笔了,在表格上留下了痕迹,再也抹不去的痕迹。母亲见了忙对我说等等,再等等,要想想好再写。父亲也示意我慢慢写,不要心急,要考虑周全。也许父亲还在思考,想出一个妥善的办法,两全其美的办法。他在屋内踱着步,但时时下了决心。

我想自作主张填写一个,写一个同学们都没有填写的地方,不知道的地方。那多好,多洒脱,让他们惊讶得目瞪口呆,也许还要刮目相看,从此对我佩服不止。我的姓氏已经让他们惊呆了,常常问我有这个姓氏吗?百家姓里找不到。你是哪里人?并且上下打量我,想要找出一些我说流的破绽,好像我是从外星球飞过来的。有人还专门查了字典,寻找我的姓氏出处。籍贯似乎和我十分遥远,和我一点关系都没有,但却在我的血液里悄悄流淌。

我出生在浙江平湖,在平湖学习、工作、生活。父亲从浙江嵊县(那时叫嵊县,现在叫嵊州)到平湖工作,在平湖安家落户。按理说籍贯应该跟父亲,应该填写嵊县。那个时候情况不一样。有人悄悄对我们说,不能填写嵊县,会把你们送回到原籍去的,那里苦啊。说话的人很严肃,好像有人已经行动了,拿了工具就在赶来的路上。我们不能犹豫,要统一口径。我们兄妹三人,你看我我看你,似乎不明白,甚至都不知道嵊县在哪,地图上是不是找得到。那里有亲戚吗?有同学吗?有好吃的和好玩的吗?我们知道父亲说话的口音跟周围的人不一样,是外地口音,跟母亲外公外婆舅舅说话的口音也不一样,要仔细听才听明白。邻居们都说听不大明白,有时需要母亲解释一下才清楚,这使他们的眼光都有些异样。

平湖是“金平湖”,比较富裕,又靠近上海,交通十分方便,而且许多新鲜事物很快从上海传到这个小县城,几乎和上海同步。嵊县肯定差得远了,肯定不是一点点的差距,春风吹到那里也要晚几年。也许嵊县连吃的东西都没有,所以父亲才跑出来,才到平湖来工作,最后在平湖安家落户。

送回原籍去干什么?肯定是种田,变成了农村户口,也许连田地都没有,没有吃没有住。甚至,也许我们兄妹三人还不能上学,只能傻呆在家里,你看我我看你。我们兄妹三人想,所以大人这么紧张,左

思右想下不了决心。还是填写出生地吧,籍贯就写平湖,这样以后就放心了,就在平湖工作,在平湖生活。

以后遇到什么事,或者我们不听话,外婆就会一本正经地说,再调皮,再不听话,就送你们回嵊县,我不管你们了。外婆手一挥,好像我们真的被送走了。哈哈,好像这里真的不是我们的家。我们是客居他乡。想送就送,很方便。可到底送给谁?我们兄妹三人听后哈哈大笑,甚至相互还做着鬼脸,心里一点都不着急,因为那里到底还有些什么人都不知道。外婆一点办法都没有,还是照常烧饭烧菜给我们吃,照常为我们忙碌,操心。有时,我们籍贯写平湖,有时就写嵊县,像玩游戏似的,乐此不疲。我十岁生日那天,母亲特地在我们这里最大一家面店给我买了一碗三鲜面,里面有肉皮、肉丝、爆鱼、韭芽等。在那个年代已经不错了,妹妹们看着我,但没有她们的份。我心里十分满意,比在家里自己下面条吃不同,肯定好吃,口味完全不一样。想想看如果在嵊县能吃到这么好的面吗?有这么多的料吗?还是咱们“金平湖”好,幸亏生活在平湖,幸亏籍贯写平湖。

到我上初中时,才渐渐了解到嵊县的一些事,那里的人,以及风土人情。大家生活稳定了,生活好了,彼此走动了。嵊县是越剧之乡。嵊县出了好多名人,比平湖多。父亲是家中老大,兄弟好几个。有一次,四叔来了,带来嵊县的特产,有榨面、花生、年糕等等。那时从嵊县乘车到平湖要在杭州车站转车,一大早从嵊县出发到达杭州,在杭州车站要赶到上到平湖的最后一班车才行,到平湖时已经是晚上了。一天的颠簸实在太劳累,四叔满脸都是疲倦,何况还带了好多东西。我看看四叔又看着父亲。需要父亲翻译、解释,四叔怎么拿过来的,中间还要转车。好像有无数双神奇的手托起这些东西,从嵊县一直托到平湖,来寻找我们,也来诱惑我们,该回家看看了,该去寻根了。看来嵊县有许多好吃的特产,超出我们的想象,也许比平湖还要多。我真想马上去翻翻看,寻找四叔带来什么,看看有什么好东西,像要通过这些东西探索到这个神秘祖籍似的,揭开这个面纱。四叔开口说话我就蒙了,什么都不明白,一点都听不懂,比父亲说话还要难懂,这是正宗嵊县话吗?父亲说话我已经习惯了,听明白了,好像我也是多年居住在嵊县的人,熟悉这声音,是挥不去的乡音。现在四叔来了,我明白我不是嵊县人,还没去过那地方,没有真正走进嵊县人当中。我看看四叔又看着父亲。需要父亲翻译、解释,听了后我还是半懂,似懂非懂,但我还是点了点头,装作已经听明白了。我们是一家人。四叔吃饭后马上就睡了,一会儿就传来了均匀的呼噜声。

第二天早餐,母亲给我们兄妹三人每人下了一碗榨面,雪菜肉丝榨面,还放了鸡蛋。榨面跟我们这里的面条不同,不会成糊状,很光滑。吸溜进了嘴里,直通肠胃。我们个个都吃得都很舒畅。我问两个妹妹嵊

县想去吗?她们说有好东西吃就想去。我笑了,就是想吃。她们又说去了就回来。她们也笑了,说,你是哥哥你先去看看。我明白这意思,先去探路,免得她们上当回不来了,像要把她们嫁到那里去似的。我们就想着吃想着玩,吃好了玩好了就回来。籍贯似乎和我近了,正在向我招手,靠拢,来到我的身边还带来吃的,带来新鲜事物,让我亲身感受到和出生地的不同,不一样的文化、习惯,甚至不一样的饮食,不再那么遥远。但是,似乎还是那么陌生,那么遥远,几乎不可触及。母亲都还没有去过嵊县,更何况我们小孩了。

1984年,我在出生地平湖工作,后来到宁波参加大专函授学习。有一次机会,一门功课我可以免考,就可以免学了。有那么三四天的假期,我跟父亲商量打算一个人到嵊县去。父亲同意了,我是长子长孙应该先去看一下,为两个妹妹探探路。从宁波乘长途客车到嵊县,穿过四明山,颠簸大半天时间就到了。

踏上嵊县这块土地,我的心情还是有点激动,似乎还有点久违的感觉,也许在心里已经无数次来过嵊县,跟许多亲戚朋友接触过,交谈过。在老师布置的作文里也写到过嵊县,发挥了我的超级想象力,好像我生活在嵊县已多年,有许多趣事。老师表扬我写得精彩,有感情,是真情流露。似乎大家彼此都很熟悉,今天我到嵊县是要一一核实,是否吻合。我瞪大眼睛,似乎十分好奇,东看看西瞧瞧。剡溪穿城而过,还有黄泽江、长乐江、澄潭江、新昌江。眼睛有点不够使用,目不暇接,希望眼睛是一架高强度的照相机,什么都拍下来,储存起来,容日后慢慢地仔细品尝,像喝一坛陈年老酒,越陈越香。这里的人和我出生地的人有什么不一样,穿着打扮,说话口气,等等,我都一一记在心里。这是我的祖籍之地,和我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割也割舍不掉,似乎血液里流淌着这里的心情、亲情。这里有许多亲戚,跟我的姓氏一样的姓。

在嵊县的那几天,除了游览风景名胜,我还去过乡下,父亲出生的地方、上学的小学以及竹氏祠堂,见了叔叔婶婶堂哥堂弟堂妹等等,许多和我姓氏一样的姓,像竹氏姓大聚会。我和他们交谈似乎没有任何障碍,彼此都能听明白,好像我们一直生活在一起,经常串门,交流,玩耍,我到你家吃饭你到我家吃饭。在乡下,婶婶还特地为我做了春饼,那个香啊,平湖没有这么好吃的东西,没有这种思念的感觉。我的姓氏再也不是少数,不是一个奇怪的姓,让人摸不着头脑的姓。以后,填写各种信息表格时,籍贯一栏我就写嵊县。

在嵊县的日子里,早餐都是外婆给我下的榨面,里面料很多,汤也很大,十分鲜美,让我吃到了正宗嵊县做的榨面。那是家乡的面,一种久违的滋味,其味道直至今日还一直留在我的肠胃里,留在我的记忆里。

留不住母亲

□ 吴光明

“母亲每次来城里,我们都想把她留下来,让她在城里享享福,可她就是要回去,怎么也留不住。你说,这是为什么?”遇到友人,闲聊中他不解地问我。这一问,不禁打开了我尘封多年的记忆,记忆中,我的母亲不也就是他所说的那样吗?

那一年“春晚”,歌曲《常回家看看》使我感慨万千,想到父亲去世得早,是母亲含辛茹苦地把我们兄弟姐妹拉扯大,如今母亲已是80岁的人了,虽说也定期回家看看她,但哪比得上让她在自己身边好。于是,第二天我就将母亲接到城里,并将她安排在一间有阳光有阳台的房间里。刚开始,妻子带她逛逛街,她还感到有些新鲜。城里楼高、店密、人多,比乡下热闹多了。可两个星期一过,她就嚷着要我买车票回乡下,问她为什么,她总说农村忙,要替孙子看看门、打打下手。我有些纳闷:是我们服侍不好?是妻子顶撞了她?还是儿子不孝顺?了解后什么都不是。还没等我弄明白,母亲就执意要回去,尽管我们再三挽留,还是未能留住她。为此,我每次回到老家,都要走访走访左邻右舍和亲朋好友,探问母亲为什么不愿意进城与我们一起生活的缘故。

“她当然不愿意与你们进城了!你知道吗?你母亲平日里就喜欢串门,与姐妹们聊聊天。进城了,她人生地不熟,家家户户铁将军把门,去哪里串门?跟谁聊天?……”邻居亲友掏心窝的话终于让我恍然大悟。

这让我想起母亲在城里住的一些生活细节来。有几次,我下班比较早,一进住宅,就看到母亲站在阳台上隔着窗户往外张望。我问她为什么不出去看看,她说:“我手劲小打不开你家防盗门,再说就是出门了,我也没处跑没人聊。”当时母亲的回答我没在意,现在我全明白了,原来是我们给母亲的天地太小了。我知道她无法打开那扇沉重的防盗门,平时她进进出出都要我们帮忙,我们上班了她几乎就成了一只笼中鸟了。怪不得,我每次将她接到城里住,她住上几天就要去与我同在一城的妹妹家,有时在妹妹家的时间还比在我家多,那是因为妹妹家位于大街一侧,有座由平瓦房组成的四合院,邻街有个店铺,妹妹经营服装,母亲就喜欢坐在店铺门口,看着大街上熙熙攘攘的人群、来来往往的车辆,遇到农村人进店购买衣服,她就要凑上与他们聊上几句。看上去,老人家很开心。不过,妹妹家也有老下有小,如果让母亲老是住在她家,我又觉得不够妥当,可我要她在我家多住又留不住她。

我深知,母亲在村里人头熟、人缘好,有她串门聊天的天地。不用说,全村人她个个认得、家家熟悉,就是周边村庄的人路过我们村,她都能分辨出他们分别是哪个村的。有时母亲还招呼他们进屋歇一歇、喝口茶,临走时他们有的也邀请母亲去他们村走走,逢上他们村演戏或放电影,他们会千方百计拉母亲去看。

记忆中,老家那块住宅地也特别适合母亲串门聊天。住宅地上一条“S”形大道由南而北穿园而过,大道两侧房屋东西相向而建,门对门,屋连屋,加上宅地上的十几家住户都是清一色吴姓家族,依然是一家人。平日里,每家每户的大门从早到晚都是敞开的,男男女女、老老少少,连吃饭时都端着饭碗从南到北,走东家串西家,串不完的门,聊不完的天。

母亲老实本分、为人随和,邻居们有事没事也总喜欢来我家坐坐,与母亲聊聊,母亲也喜欢带上针线盒或是要剥的花生、玉米等去邻居家凑凑热闹,一边干活儿,一边聊天,天南海北,无所不及,直到想起该做饭了才赶回家。母亲特别喜欢看戏,邻居们只要得到有团来演出的消息就会第一时间告诉她,并陪她一起去看,看完再把她送回家……如此乡村生活,母亲能不喜欢?!就这样,老人家一直坚守在乡下,直到近90岁高龄安然离世。

如今,我和我的后辈们大都生活在城里。虽说城里楼群越来越高,社区条件越来越好,然而,我总感到少了点母亲喜欢的那种生活。倘若城市社区注重组织一些为互相串门牵线搭桥的活动,创造一种邻居间乡村式交往的生活环境,让在乡下的母亲们都愿意留下来,多好!

选择“不说穿”

□ 唐宝民

我有一个同学,性格比较内向,他三年初中是在乡中学读的,住在一个姑姑家,三顿饭也在姑姑家吃。那个时候他特别能吃,但因为不是亲姑姑,所以吃饭的时候他不好意思吃太多。但他那时天天熬夜学习,肚子就会饿;虽然姑姑一家人待他很好,但他也不好意思明目张胆地去拿东西吃,便偷偷地拿一些充饥。如此天长日久,他很庆幸没有让姑姑发现。

多年以后的一天晚上,那时他已经参加工作了,那位姑姑到他家来串门,在母亲的房间里和母亲唠嗑。母亲说:“你看我家小子,没过几年个子就猛地高起来了!”姑姑听罢笑着说:“能不长高吗!在我家上学那几年,他正是能吃的时候,每天半夜了还偷着去厨房寻东西吃呢!”说完就哈哈大笑起来,母亲也跟着哈哈大笑起来。

我的同学这才明白,原来,自己每天晚上偷吃东西的行为,姑姑都是知道的呀!可她却从来没有把这件事情说破,就是为了维护一个男孩子的尊严!这是多么难得啊!

我在读台湾诗人痖弦的回忆录时,也读到了类似的情节:痖弦的外公是开药房的,药房里有一种药,叫甘草。甘草很甜,小孩子们很喜欢吃,痖弦就经常偷外公的甘草吃。其实,这种偷甘草的行为,外公早就发现了,但他从不说破这件事。外公没有说破这件事,是顾及到了小痖弦的脸面,是不想让孩子难堪,体现了一个老人对晚辈的关爱。乐黛云教授早年曾在北大读书,有个课程是唐兰先生的《说文解字》。这内容很难懂,所以乐黛云就常常在课堂上睡觉,或者是看其他课外书:“上他的课,我总是坐在最后一排,不是打瞌睡,就是看别的书,前面总有几个高大的男生把我挡得严严实实。”她以为唐兰先生不知道自己上课睡觉、看课外书的事,其实唐先生一直都知道:“我满以为矮胖的唐兰先生不会发现,其实不然。两年后,我们一起去江西参加土地改革,偶然一起走在田间小路上,我寒暄道:‘唐先生,你记得我吗?我选过你的说文解字课。’唐先生笑笑说:‘你不就是那个在最后一排打瞌睡的小家伙吗?我们两人相对一笑,从相互的眼睛里,看到那一段恍若隔世的往事!’”原来唐先生不是不知道,他是知道了没有说破。乐黛云是一个女学生,女学生脸皮儿都薄,如果唐先生把这件事情说破了,她一定会无地自容。唐先生没有说破,乐黛云的自尊心就得到了维护。

在某些事情上选择“不说穿”,实际上是很好地维护了别人的尊严。这种“不说穿”的处世态度,是一种建立在宽容、善良基础上的操守,颇值得我们学习。